**2021年烟农自建烤房补助项目资金项目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1年烟农自建烤房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225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到位情况：2021年11月收到项目资金4万元，共计到位4万元；项目资金执行情况：2021年11月支付项目资金4万元，共计支付4万元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建设烤房2座，发展烟叶产业，促进烟农增收，增加脱贫户20户20人收入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已完成新建烤房2座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烟叶质量提高率100%，验收合格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该项目在文件规定的时候（9月底）完成、验收，补助资金在该项目完成验收后已及时发放给项目企业主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该项目项目建设总成本8万元。费用执行力100%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指标。烟农增收亩产3000元以上。

（2）社会效益指标。带动20户脱贫户务工。

（3）生态效益指标。无

（4）可持续影响指标。无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烟农满意度95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9.5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。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